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ST 西钢

编号：临 2023-133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标准，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表决全部同意此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汪世峰先生、丁广伟先生、王非先生回避表决。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在召开董事会前，公司就本次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进行审议。

2. 公司提交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后认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生

产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

3. 审计委员会意见：经核查，202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原则，定价客观公允，不存在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结果产生不利影响。

4.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此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 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及相关说明

公司因司法重整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与建龙集团及附属公司构成关联关系，建龙集团附属公司众多，目前无法准确判断2024年度发生交易的具体关联方名称，故按照发生业务类型整体预计建龙集团及附属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因司法重整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目前无法准确判断与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等关联方2024年度是否发生关联交易，本次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中暂不考虑，如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2024年度与北京建龙及附属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67,55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全年预计发生额
接受关联人工程承包	北京建龙及附属公司	工程承包	市场定价	3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物流服务	市场定价	35,550
		信息化服务	市场定价	2,000
合计		-	-	67,550

注：如公司2024年度与建龙集团及附属公司除以上关联交易类别外，发生其他关联交易类别，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龙集团”），成立于2006年12月，注册地：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二区4号楼，法定代表人：张志祥。经营范围：对钢铁、化工、煤气、机械、汽车、船舶、黑色金属采造业、有色金属采造业领域内的实业投资；销售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电气设备、汽车（不含小轿车）、船舶、黑色金属制品、有色金属制品、矿产品、建筑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止2023年9月30日，建龙集团合并资产总额17,958,032.67万元，负债总额12,313,857.84万元，资产负债率68.57%，所有者权益总额

5,644,174.83万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8,807,195.04万元，净利润224,414.25万元。

2. 与公司关联关系

建龙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本公司与建龙集团及附属公司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 关联人履约能力分析

目前该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不存在无法履行交易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定价以遵循市场公允价格为原则。

（二）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系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且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协商一致而进行，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同时，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十届一次董事会决议；

2. 十届一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6日